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步森股份

股票代码：002569

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枫北路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枫北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吴永杰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

通讯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枫北路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

签署日期：2016 年 9 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制。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森股份”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相关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方式在步森股份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2
一、备查文件目录.....	12
二、备查地点.....	12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3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步森股份	指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吴永杰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 年修订）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4 年修订）
《第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步森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步森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枫北路
法定代表人	陈能恩
注册资本	6,668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3年11月29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2000年11月15日至2050年12月31日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1146326468E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经销：建筑材料（除木、竹及其制品），百货，珠宝首饰，工艺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研究开发：生物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寿彩凤持股3.57%；陈建飞持股11.85%；陈建国持股11.85%；陈能恩持股11.20%；陈智宇持股8.04%；陈智君持股8.04%；王建霞持股12.39%；王建军持股10.71%；王建丽持股4.17%；寿能丰持股3.24%；寿鹤蕾持股3.57%；梁成辉持股4.55%；叶红英持股4.55%；黄乐英持股2.27%
通讯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枫北路
联系电话	0575- 87046933

2、吴永杰

吴永杰：男，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身份证件号34242619690512****，通讯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枫北路。

3、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吴永杰为一致行动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的主要负责人为法定代表人陈能恩。

陈能恩，男，汉族，1949年出生，身份证号为339011*****3879，中国国籍，长期居住地是浙江诸暨，无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现任步森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有限公司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吴永杰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一致行动人吴永杰进行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为了满足自身资金的需求。

二、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将持有上市公司 4.57%的股份，一致行动人吴永杰持有上市公司 0.75%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根据自身资金的需求，大宗交易减持所持有的步森股份 1,5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1.07%；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一致行动人吴永杰根据自身资金的需求，大宗交易减持所持有的步森股份 1,05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0.75%。本次股权收购过程中不存在接受其它第三方委托等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7,9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64%，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一致行动人吴永杰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2,1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0%。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6,4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57%，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一致行动人吴永杰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1,05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75%。

三、本次拟转让的股份是否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本次拟转让的股份不存在限制转让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2,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50%；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一致行动人吴永杰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步森股份 1,0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7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本报告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一致行动人吴永杰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签署日期：2016 年 9 月 27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步森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吴永杰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吴永杰：_____（签章）

签署日期：2016 年 9 月 27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步森集团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2、步森集团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步森大道419号

公司办公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步森大道419号

电话：0575-87480311

联系人：鲁丽娟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 步森大道 419 号
股票简称	步森股份	股票代码	00256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步森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吴永杰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 枫北路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步森集团: 持股数量: <u>7,900,000</u> 持股比例: <u>5.64%</u> 一致行动人吴永杰: 持股数量: <u>2,100,000</u> 持股比例: <u>1.50%</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步森集团: 持股数量: <u>6,400,000</u> 持股比例: <u>4.57%</u> 一致行动人吴永杰: 持股数量: <u>1,050,000</u> 持股比例: <u>0.75%</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步森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吴永杰暂无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减持步森股份股票的可能, 并将会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 此前 6 个月是否在 二级市场买卖该上 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 制人减持时是否存 在侵害上市公司和 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 制人减持时是否存 在未清偿其对公 司的负债，未解除公 司为其负债提供的 担保，或者损害公 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 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章页）

步森集团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吴永杰（签章）：_____

2016 年 9 月 27 日